

政法一线

魏都区人民法院

12368执行专线便民高效获双方当事人“点赞”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赵市伟)“你们的12368执行专线真是高效便民,接线一天之内就让俺拿到了执行款!”7月18日,申请人宁某通过魏都区人民法院自动履行专用账户收到12万余元执行款后感慨不已。在履行了义务后,被执行人张某的“限制高消费令”很快被解除,其家人对执行干警也是连声道谢。

宁某家住许昌市区,今年38岁。2013年,张某向臧某借款10万元,宁某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到期后,张某一直未还。经臧某催要,宁某先后代张某偿还借款本金11万元。2018年年底,宁某向张某追偿未果后将其告上法庭。魏都区人民法院审理后判决张某返还宁某代其偿还的借款及利息。

判决生效后,张某迟迟未履行还款义务,宁某申请强制执行。受理此案后,魏都区人民法院经多方查询没有发现被执行人张某名下财产线索,遂向其发出“限制高消费令”。这些年,张某因各种原因患上了抑郁症,其家人每隔一段时间便要带着她去外地治疗。自从被法院限制高消费后,张某无法乘坐高铁,外出治病受到很大影响。

7月18日,张某的家人得知魏都区人民法院设立了自动履行窗口,开通了12368执行专线,遂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委托诉讼代理人拨打该电话,咨询具体涉案金额及还款途径。在详细记下对方的咨询事项后,专线座席员及时将信息传递给承办该案的执行干警,执行干警通过查阅卷宗后告知了还款金额,专线座席员第一时间回复了来电人。

当天,张某的家人便将12万余元执行款全部汇至该法院自动履行专用账户,该法院随即通过该账户转款给申请人宁某。

为不影响张某去外地治疗,该法院执行干警第一时间解除了张某的“限制高消费令”,并电话通知了其家人。闻讯,张某的家人连声道谢:“没想到这么快就解除了我们的后顾之忧,谢谢你们了!”

据统计,自7月2日开通12368执行专线以来,该法院已有8起案件的履行义务通过此方式自动履行,真正实现了司法为民、司法便民。

女子拒付抚养费上“黑名单”考驾照被拒后主动履行义务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乔瑞峰 周源)“同志,我今天把去年和今年的抚养费交齐了,把俺闺女的姓名从‘黑名单’里消除吧!她现在连考驾照都被限制了……”7月16日,被执行人夏某的父亲拿着2万元钱,来到鄢陵县人民法院执行局,代夏某履行了义务。

夏某今年30多岁,家住鄢陵县农村。2015年10月,夏某经人介绍与鄢陵县马栏镇男子刘某相识。短短4个月后,两人便结了婚。2017年5月,两人的儿子出生。由于婚前了解不深,婚后各自外出打工相处时间不长,两人感情并不和睦。2018年4月,孩子尚未满一周岁,夏某便向鄢陵县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提出儿子的抚养权归男方,儿子的抚养费由男方自理。经该法院调解,双方达成协议,两人解除婚姻关系,婚生子由刘某抚养,夏某自2018年6月1日起至2021年6月1日止,每年给付刘某婚生子抚养费1万元,共计4万元。

协议生效后,夏某并未如约向刘某支付儿子的抚养费。2018年11月,刘某向鄢陵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被执行人夏某长期在外打工,下落不明,名下也无财产可供执行。后,夏某被该法院录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就是我们俗称的“黑名单”,被限制乘坐飞机、列车软卧,G字头动车组列车出行以及在星级以上宾馆住宿等高消费。

除此之外,该法院还将夏某的照片、家庭住址、失信事由等情况,定期在该法院微信公众平台、鄢陵县电视台等媒体上曝光,并在夏某的住所张贴悬赏公告,敦促其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对此,夏某均不予理睬。

今年7月,夏某准备考驾照,在体检合格后,向鄢陵县公安机关提交了报名表。鄢陵县公安局经审查发现夏某被鄢陵县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遂拒绝了夏某的报名申请。夏某遭拒后,后悔莫及,主动联系执行法官承认错误,并委托父亲代其履行了义务。



警事提醒

夏季是入室盗窃等侵财类犯罪易发、多发期,结合这种实际,连日来,鄢陵县公安局再掀宣传热潮,组织民警进社区、进村庄,采取发放宣传彩页、讲解典型案例等形式,把防盗、防抢、防骗等方面的知识送到群众身边,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图为该局陈化店派出所民警在向群众讲解如何做好日常防范工作。

张海坡 摄

平安聚焦

执行

一条排水沟引邻里失和 多方联手化解八年积怨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党晓峰 张昆仑)因为一条排水沟,禹州市浅井镇两家人争了8年,还打了官司。7月16日,记者从禹州市司法局获悉,在司法所和村、镇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共同努力下,两家人的“疙瘩”终于解开了,引发争端的排水沟已得到平整砌砌。

王某、李某同为禹州市浅井镇某村村民,两家相邻,王家在西,李家在东,门前为村里的农贸市场大街。1996年,李某向村委会申请了此处宅基地,并办理了相关手续,不过一直没有建房。直到2011年,李某才在这处宅基地上建起了一栋两层楼房,其中一楼为商铺。房子建好后,李某着手修砌商铺侧前方的排水沟,谁知竟遭到王某阻拦。原来,王某家一楼也是商铺,院子朝东而开。王某称,李某修砌的排水沟让两家之间的过道变窄了,影响自家车辆出入,遂把一堆建筑材料放在李某家商铺前,扬言谁动就收拾谁。

眼见“垃圾”堵门,污水乱流,李某既生气又无奈。此后,李某先后到村

警事提醒

超员车辆危及安全 多载一人也属违法

本报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刘强

暑期,不少朋友喜欢开车带着家人、朋友外出旅游或探亲访友。但有个别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淡薄,觉得多载一个人没什么大不了的。岂不知,多载一人也属违法。昨日,记者从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获悉,该支队第五执勤大队民警近日连续查获两辆超员的面包车。

【身边的事】

夏季天气炎热,交通事故多发。为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营造更加畅通、有序、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连日来,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第五执勤大队结合辖区实际,加大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特别是超员、超速、疲劳驾驶的严查整治力度,全力以赴防事故、保平安。

7月13日17时30分许,该大队副大队长孙鹏带领民警在市区瀾陵路上巡逻时,发现一辆小型面包车乘坐了不少人,遂将该面包车拦停进行检查。经查,该面包车核载7人,实载8人,已经超员。可是,在向该面包车驾驶人了解情况时,执勤民警发现,驾驶人并没有认识到自己违法了。“就是多载了一个小孩子,他在车上也不占多大地方。”该面包车驾驶人说。

过了约10分钟,又有一辆面包车进入执勤民警的视线。从车外看,这辆面包车内坐了很多。经查,该面包车核载8人,超员1人。面对执勤民警的检查,该面包车驾驶人也是不以为意。

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49条规定:“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两辆面包车均超员,执勤民警对两名驾驶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超员对安全行车影响极大,会导致车辆超出载重量,使车辆惯性加大、制动距离加长,容

恢恢法网

冒充女孩网聊 诈骗钱财被拘

本报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汇涛 张艺

信息时代,很多人喜欢通过网络结交朋友。可是,仅仅通过网络交流,你很难清楚对方是什么样的人。昨日,记者从禹州市公安局获悉,该局刑侦部门民警经缜密侦查,成功抓获一名以网上交友为名进行诈骗的犯罪嫌疑人。令受害人想不到的是,与其在网上交往了数月的温柔“女孩”,实际上是一名男子。

事情要从今年7月16日起。当日,党先生打电话报警,称被一女孩骗走1.6万元。接到报警后,禹州市公安

政法一线

长葛市司法局

固本强基抓党建 凝心聚力促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张云芳)“重学党章,重温入党誓词,让我们再次充满了革命豪情!我们会以更大的热情和信心投入到工作中去,为辖区群众排忧解难,为一方和谐稳定贡献自己的力量。”近日,在长葛市司法局老城司法所,听了该局副局长、基层党支部书记王喜安上的党课后,已有20余年党龄的老党员路建周激动地说。

“如果把司法行政工作比喻成一棵大树,那么党建工作就是树的根,只有‘根深’,方能‘叶茂’。”该局局长曹杰华说。今年以来,长葛市司法局拓宽工作思路,提出“政治引领,党建先行”,立足司法行政各项职能,以党建为统领,促进各项业务健康、有序发展。

今年3月,该局启动了为期6个月的“党建统领强队伍、作风转变树形象、争创一流当先锋”主题实践活动,引导广大干警牢记党的宗旨,把改革创新、高质量发展要求根植于思想中、落实到行动上,着力解决当前发展中

警事提醒

丢失的电动车被追回 车主送锦旗感谢民警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曹秀军)家住魏都区的朱先生没有想到,电动车丢失3天后能够重新回到自己身边。7月17日,他专程将一面锦旗送至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刑侦大队三中队。

朱先生的电动车是7月14日丢失的。当日,他把电动车停放在市区解放路与运粮河街交叉口附近。办完事情准备骑车回家时,他怎么也找不到电动车了。意识到电动车被盗,他赶紧打电话报警。

朱先生家境一般,靠在工地上打工为生。电动车丢失了,对他来说,损失不算小,他不知道要忙活多久才能再挣回一辆电动车。最关键的是,没了电动车,他出去打工非常不方便。看着焦急的报案人,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刑侦大队三中队民警“急群众所急”,立即行动起来。

按照部署,办案民警在实地走访周边群众的同时,调阅了大量视频资料。根据朱先生提供的电动车特点,办案民警对视频资料进行认真分析研判,从中搜寻犯罪嫌疑人的踪迹。办案民警采取视频追踪手段,追踪至西外环时,发现犯罪嫌疑人消失不见了。

根据案情,办案民警判断犯罪嫌疑人可能在电动车丢失地点附近居住。于是,该中队中队长胡要可带领办案民警赶到电动车丢失地点附近,逐户走访沿街商户。功夫不负有心人,他们终于在位于市区解放路上的运河湾小区发现了犯罪嫌疑人的踪迹。

运河湾小区住户较多,办案民警无法确定犯罪嫌疑人究竟住在哪里。结合实际,办案民警决定蹲守,伺机进行抓捕。夏日炎炎,办案民警忍着蚊虫的叮咬,耐心地关注着从小区门口经过的每一个人。7月17日6时许,办案民警发现了犯罪嫌疑人。当时,犯罪嫌疑人正准备外出晨练。趁其不备,办案民警果断出击,成功将其抓获。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陈某对盗窃朱先生电动车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陈某已被魏都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依据陈某的供述,办案民警赶到陈某的老家建安区河街乡,将被盗车辆追回并及时发还朱先生。

电动车失而复得,朱先生非常高兴。7月17日下午,他专程将一面锦旗送至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刑侦大队三中队,向办案民警表示感谢。红色的锦旗上,“人民卫士 破案神速”8个金色的大字闪闪发亮。

警事提醒

冒充女孩网聊 诈骗钱财被拘

本报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汇涛 张艺

信息时代,很多人喜欢通过网络结交朋友。可是,仅仅通过网络交流,你很难清楚对方是什么样的人。昨日,记者从禹州市公安局获悉,该局刑侦部门民警经缜密侦查,成功抓获一名以网上交友为名进行诈骗的犯罪嫌疑人。令受害人想不到的是,与其在网上交往了数月的温柔“女孩”,实际上是一名男子。

事情要从今年7月16日起。当日,党先生打电话报警,称被一女孩骗走1.6万元。接到报警后,禹州市公安



七月十六日,许昌市公安局东城分局永昌社区警务室民警开展防诈骗宣传活动,把防骗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李宏伟 摄